00656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

115 年 度 半 年 結 算 報 告

（115年1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 編

政事型基金適用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　115年度半年結算報告自行檢核表

檢核日期：7月1日　　承辦人員：會計室主任洪綺雯　主辦會計：會計室主任洪綺雯

編號	報表名稱	實施要領	檢核結果	
			相符者(請打√)	說明
壹	各報表	檢送之報表應齊全並與規定格式相符，其中包括：目次、摘要說明、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平衡表。	√	
貳	摘要說明	1. 實際數與分配預算數差異超過 20%者，應說明差異原因，如未超過 20%，但基於重要性原則，亦請說明差異原因。 2. 如有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應於「貳、其他重要說明」中說明其總額及內容(包含發生時間、對象及原因)。 3. 百分比應列至小數點後兩位數。	√	
參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1. 基金來源請填列至 3 級科目；基金用途以計畫方式表達，各計畫應區分購建固定資產及其他兩部分。 2. 各科目「分配預算數」應與第 1 期基金來源用途法定預算分配表各對應科目之「本期預算分配數小計金額」相符。 3. 各科目「實際數」及「分配預算數」應與 6 月份會計報告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各對應科目之「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之「實際數」與「預算數」欄相符。 4.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小數點後兩位數。	√	
肆	平衡表	1. 科目應按會計報表適用平衡表科目填列至 4 級科目。 2. 各科目金額應與 6 月份會計報告平衡表各相對應科目金額相符。 3. 資產合計數=負債合計數＋淨資產合計數。 4. 淨資產項下之累積餘額及本期賸餘(短絀)應與 6 月份會計報告收入支出表之期初淨資產累計數金額及本期賸餘(短絀)累計數金額相符。 5.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性質之科目，另以附註或附表方式說明其總額及內容。 6.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應以附註方式分別說明其總額。 7. 請附註說明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 29 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8.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小數點後兩位數。	√	
伍	其他	本年度收支及資本支出預算執行，如配合業務需要，有原未編列預算或預算不足支應情形，應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程序辦理。	✓	

※本表單獨附於半年結算報告目次之前，僅送主管機關、主計處會計管理科及自行留存一份，其他機關免遞送。

114.7.2 版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 115年度半年結算報告

目　　次

一 、 摘要說明…… 1

二 、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2

三 、 平衡表…… 3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115年度半年結算報告摘要說明

壹、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實際數2,788萬423元，較分配預算數2,760萬元，增加28萬423元，約1.02%。

（一）財產收入

租金收入：實際數353,388元，較分配預算數0元，增加353,388元，係租借太陽能場地收入提早撥入所致。

（二）政府撥入收入

1.公庫撥款收入：實際數2,723萬元，較分配預算數2,723萬元，無差異。

2.政府其他撥入收入：實際數15萬4,360元，較分配預算數19萬元，減少3萬5,640元，約18.76%，係中油及台電等補助款較預期減少所致。

（三）規費收入

使用規費收入：實際數3萬40元，較分配預算數0元，增加3萬40元，係場地租借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四）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實際數11萬2,635元，較分配預算數18萬元，減少6萬7,365元，約37.43%，主要係課後照顧班收入較預期減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實際數2,610萬2,515元，較分配預算數2,760萬元，減少149萬7,485元，約5.43%。

（一）國民教育計畫：實際數1,893萬2,315元，較分配預算數1,940萬元，減少46萬7,685元，約2.41%。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實際數717萬200元，較分配預算數820萬元，減少102萬9,800元，約12.56%。

（三）建築及設備計畫—購建固定資產：實際數0元，較分配預算數0元，無差異。

三、本期賸餘（短絀）：實際數賸餘177萬7,908元，較分配預算數短絀0元，增加賸餘177萬7,908元，主要係用人費用提前分配、各項保養維護費、材料用品購置等未核銷列帳及控管經費撙節支出所致。

貳、其他重要說明：

一、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無。

二、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無。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實際數	分配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名稱	編號			金額	%
基金來源	4	27,880,423	27,600,000	280,423	1.02
財產收入	45	353,388		353,388	
財產處分收入	451	14,274		14,274	
租金收入	452	339,114		339,114	
政府撥入收入	46	27,384,360	27,420,000	-35,640	-0.13
公庫撥款收入	462	27,230,000	27,230,00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46Y	154,360	190,000	-35,640	-18.76
規費收入	47	30,040		30,040	
使用規費收入	473	30,040		30,040	
其他收入	4Y	112,635	180,000	-67,365	-37.43
雜項收入	4YY	112,635	180,000	-67,365	-37.43
基金用途	5	26,102,515	27,600,000	-1,497,485	-5.43
國民教育計畫	53	18,932,315	19,400,000	-467,685	-2.41
其他		18,932,315	19,400,000	-467,685	-2.4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L	7,170,200	8,200,000	-1,029,800	-12.56
其他		7,170,200	8,200,000	-1,029,800	-12.56
建築及設備計畫	5M				
購建固定資產					
本期賸餘(短絀－)	6	1,777,908		1,777,908	
期初基金餘額	71	4,620,700	3,118,000	1,502,700	48.19
解繳公庫	72				
期末基金餘額	73	6,398,608	3,118,000	3,280,608	105.22

註: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 — 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5年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金　額	%	科　目	金　額	%
資產	275,070,724	100.00	負債	14,510,919	5.28
流動資產	20,909,527	7.60	流動負債	13,893,955	5.05
現金	17,699,317	6.43	應付款項	13,893,955	5.05
銀行存款	17,639,317	6.41	應付代收款	13,893,955	5.05
零用及週轉金	60,000	0.02	應付費用	0	0.00
應收款項	11,812	0.00	其他應付款	0	0.00
其他應收款	11,812	0.00	其他負債	616,964	0.22
預付款項	3,198,398	1.16	什項負債	616,964	0.22
預付費用	3,198,398	1.16	存入保證金	616,964	0.22
固定資產	254,134,207	92.39	淨資產	260,559,805	94.72
土地	216,298,298	78.63	淨資產	260,559,805	94.72
土地	216,298,298	78.63	淨資產	260,559,805	94.72
土地改良物	1,618,500	0.59	累積餘額	257,846,235	93.74
土地改良物	18,700,482	6.80	本期賸餘	2,713,570	0.99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7,081,982	-6.21	淨資產調整數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9,394,820	10.69	合計：	275,070,724	
房屋建築及設備	73,975,775	26.89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44,580,955	-16.21			
機械及設備	832,470	0.30			
機械及設備	8,519,951	3.10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7,687,481	-2.7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015	0.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68,798	0.3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765,783	-0.28			
雜項設備	5,887,104	2.14			
雜項設備	16,736,491	6.08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0,849,387	-3.94			
無形資產	26,990	0.01			
無形資產	26,990	0.01			
電腦軟體	26,990	0.01			
合計：	275,070,724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0

註：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無。
2.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無。
3.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室主任洪綺雯

基金主持人：高雄市鼓岩小港小學校長唐偉成